**土地复垦费征收流程图**

因挖损、塌陷、压占、堆放固体废弃物、临时使用土地等造成土地破坏，用地单位和个人应当按照“谁破坏，谁复垦”的原则复垦；

**公 告**

没有条件复垦或者复垦不符合要求的，应当缴纳每平方米5元至15元的土地复垦费，专项用于土地复垦。

**送 达**

**(**向被征收人送达征收缴纳通知书)

**决 定**

（在规定期限内作出征收决定）

**审 核**

办理机构：绥阳县自然资源局

业务电话：0851-26233805，监督电话：0851-26221106